

潮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2026 年度 运维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

潮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2026 年度运维服务

二、项目业主情况

潮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联系人：苏绚绚 0768-2288468

三、服务事项

潮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2025 年度运维服务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到期，现需采购 2026 年度系统运维服务。

四、资质要求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非联合体企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颁发的肆级或以上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证书。

（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和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软件企业，经营范围含软件开发。

（三）具备 5 个以上信用应用开发建设或运维案例经验的优先。

（四）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以当

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五、服务内容和要求

（一）项目实施地点：潮州市枫春路党政机关大院政府大楼。

（二）项目运维期：项目运维期自合同签订起1年。

（二）项目服务内容：

1.制订系统运维保障方案，按照经业主审核后的方案为潮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的稳定运行提供各项相关措施，提供高效的运维保障服务；

2.建立潮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的各项运维工作规范体系和责任制度；

3.通过运维服务对系统运行及服务过程中用户使用反馈的系统产生的疑问进行集中处理，对信用潮州网进行定期更新维护；

4.通过日常巡查、漏洞扫描修复服务等措施保障系统网络安全；

5.提供数据库维护，包括数据的清洗入库分析共享服务，数据库调优、备份、检测、数据恢复等维护服务，确保数据库运行正常，数据安全；根据国家和省的评估要求，做好评估相关的数据交换处理和服务工作；

6.适时更新潮州市信用信息目录；

7.根据用户工作开展实际情况，对系统应用功能提供适量(不超过系统建设项目开发量的10%)新增变更软件开发服务；

8.基础设施的日常维护、维修保养和监控等；

9.及时完成网络安全测评中系统整改工作。

(三) 项目服务要求

项目完成后，中选机构应向选取人交付《潮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2026 年度运维服务总结报告》电子版一份，纸质版一份。

六、选取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1.本服务控制价格为：人民币 27 万元（含税），金额大写：贰拾柒万元整。

2.公开选取方式：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

3.报名单位根据项目内容、成果要求及服务周期，结合自身专业能力和经验，提供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报价（人民币报价，含税）；提供详细报价明细清单（含服务内容、人员投入、单价、总价等），承担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简介。后续将综合评估报价、资质、信用、业绩、团队实力、实施方案及往期项目经验。

七、合同签订及付款方式

(一) 合同签订

合同总额为中选金额，费用包含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工作所承担的全部费用。合同内容和合同签订相关事宜等由选取方与中选机构在选取工作完成后另行协商。

(二)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及付款时间以选取人、中选机构双方合同约定为准。经选取人验收确认后，支付合同约定款项，付款前中



选机构需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给选取人，选取人收齐所有付款材料后启动付款程序。选取人付款时间以其向财政系统申请付款之日为准，如因财政资金的下达、拨付问题导致付款延迟未能支付给给中选机构的，不视为选取人违约。

八、其他要求

1. 中选单位须主动接受采购人的指导、检查、监督及协调。
2. 根据采购人要求，按需提供人员驻场服务。
3. 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4. 本次采购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协议为准。